

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动的说明

经南昌市国资委党委研究，并报南昌市组织部同意，李明、柯斌、肖壮同志任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（洪国资党字【2015】40号）。目前，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稳定，运作正常。

特此说明。

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

2016年6月5日

